

學生兵役之問與答 (Q&A)

編號	問 Q	答 A
一	學生兵役申請網址為何？	欲申請緩徵或儘後召集之同學請至學生兵役系統登錄資料，並下載列印兵役申請表，網址為 http://ap.itc.ntnu.edu.tw/MilitaryApp/MilitaryAppServlet
二	新生或轉學生如何申請緩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33 歲以內之未服兵役新生，請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 2. 未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之同學，請至「學生兵役系統」下載列印。 3. 僑生及外籍生不需繳交「學生兵役申請表」。 4. 符合申請緩徵之男生，不依規定或逾期未申請者以棄權論，在學期間如收到「兵役徵集令」請洽兵役承辦人處理，避免觸法。
三	新生或轉學生如何申請儘後召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凡具備後備軍人(已服兵役者)身分之新生，請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退伍令影本，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 2. 未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之同學，請至「學生兵役系統」下載列印。 3. 符合申請儘後召集條件之男生，不依規定或逾期未申請者以棄權論，在學期間如收到「教育召集令、點閱召集令」請洽兵役承辦人處理，避免觸法。
四	新生或轉學生若具有免役資格，是否要提出兵役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是否為免役，須經鄉鎮區公所檢定並發給免役證明，方為免役體位。 2. 若為免役體位之新生或轉學生，仍須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免役證明影本，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俾建立學生兵役資料庫。
五	新生或轉學生若已除役，是否要提出兵役申請？	若新生或轉學生已除役，仍須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俾建立學生兵役資料庫。
六	新生或轉學生若停役，是否要提出兵役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新生或轉學生停役，仍須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停役證明影本，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俾建立學生兵役資料庫。 2. 入學時停役之學生，其停役原因消滅時，回復現役，即回役時，請至「學生兵役系統」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退伍令影本，送至生活輔導組，俾申請儘後召集。
七	新生或轉學生若為替代役或	若新生或轉學生為替代役或國民兵，仍須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退伍令影本，

編號	問 Q	答 A
	國民兵，是否要提出兵役申請？	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俾建立學生兵役資料庫。
八	新生或轉學生為現役軍人，是否要提出兵役申請？	若新生或轉學生為現役軍人，仍須於新生網路報到時，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現役軍人證明影本，並於規定期限前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俾建立學生兵役資料庫。
九	新生若報到後辦理保留學籍或休學，是否要繳交兵役申請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留學籍之新生於報到時不必繳交兵役申請表，待入學時再至「學生兵役系統」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至生活輔導組，以申請緩徵；申請儘後召集之同學須檢附退伍令影本。 2. 休學之新生於報到時不必繳交兵役申請表，待復學時再至「學生兵役系統」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送至生活輔導組，以申請緩徵；申請儘後召集之同學須檢附退伍令影本。
十	「學生兵役系統」之役別如何填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學役男-緩徵：係指未服兵役之同學。 2. 後備軍人-儘後召集：係指已服完兵役之同學，包含補充兵。 3. 免役：係指須經鄉鎮區公所檢定並發給免役證明之同學。 4. 現役軍人：係指目前職業為軍人之同學。 5. 國民兵：係指體位檢定為國民兵之同學。 6. 替代役：係指服完替代役之同學。 7. 國防役：係指正在服國防役之同學。 8. 除役：係指後備軍人已屆齡除役之同學。 9. 停役：係指常備兵現役在營期間，有兵役法第 20 條規定情形者，停服現役之同學。
十一	「學生兵役系統」之畢業學校、畢業班別及畢業年月如何填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您為學士班學生，畢業學校為高中或高職畢業學校名稱；畢業班別為高中畢業或高職畢業；畢業年月為高中或高職畢業時之年月。 2. 若您為碩士班學生，畢業學校為大學或專科畢業學校名稱；畢業班別為學士班畢業或專科畢業；畢業年月為大學或專科畢業時之年月。 3. 若您為博士班學生，畢業學校為碩士班畢業學校名稱；畢業班別為碩士班畢業；畢業年月為碩士班畢業時之年月。 4. 若您為碩士班逕升博士班學生，畢業學校為碩士班肄業學校名稱；畢業班別為碩士班肄業；畢業年月為碩士班肄業時之年月。
十二	若為高級中學畢業生，考取大學部，其「學生兵役系統」之畢	填寫「高級中學」即可。

編號	問 Q	答 A
	業科系所如何填寫？	
十三	「學生兵役系統」之戶籍地里鄰及電話是否一定要填寫？	戶籍地里鄰及電話，請務必填寫，以利申請及聯繫。
十四	後備軍人各階除役年齡為幾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義務役士兵：36 歲。 2. 志願役士兵：45 歲。 3. 尉級軍官及士官：50 歲。 4. 校級軍官及士官長：58 歲。 5. 少將：60 歲。 6. 中將：65 歲。 7. 二級上將：70 歲。
十五	復學生、降級轉系、碩士逕讀博士生如何提出兵役申請？	復學生、降級轉系、碩士逕讀博士生於復學或轉系或逕讀博班之當學期應依規定期限至「學生兵役系統」登錄資料，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以申請緩徵；申請儘後召集之同學須檢附退伍令影本。
十六	延畢生如何提出兵役申請？	補修學分（如大五生）或撰寫論文（如碩三、碩四；博五、博六、博七等學生）而延長修業之學生，應於規定期限內至「學生兵役系統」登錄資料，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以申請延長修業緩徵或延長修業儘後召集。
十七	應受常備兵役現役或軍事訓練徵集之役齡男子，什麼情形得予緩徵？	<p>依兵役法第 35 條規定，應受常備兵役現役或軍事訓練徵集之役齡男子，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予緩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高級中等學校及其同等以上學校在校之學生。 二、犯最重本刑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之罪在追訴中者，或犯罪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p>前項緩徵原因消滅，或男子志願於專科以上學校在學寒、暑假期間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時，仍受徵集。</p>
十八	後備軍人及補充兵什麼情形得免除本次之教育召集、勤務召集、點閱召集？	<p>依兵役法第 43 條規定，後備軍人及補充兵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經國防部所屬權責單位核定者，得免除本次之教育召集、勤務召集、點閱召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患病不堪行動者。 二、家庭發生重大事故，必須本人處理者。 三、中等以上學校在校之學生。 四、民意代表正值開會期中者。 五、因事赴國外者。 六、航行國外之船員，正在航行中者。 七、有犯罪嫌疑在羈押中，或犯罪處徒刑在執行中者。

編號	問 Q	答 A
		八、其他因不可抗力而無法應召者。
十九	應受現役徵集之在學學生，什麼情形不得緩徵？	依「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第15條規定，應受現役徵集之在學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緩徵： 一、肄業學校未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立案。 二、入學學籍未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規定。 三、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生未經內政部核定，再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之學校。 四、就讀大專校院以下進修學校年齡逾二十八歲仍未畢業。 五、就讀前款以外學校年齡逾三十三歲仍未畢業。
二十	經核准緩徵之學生，什麼情形緩徵原因消滅？	依「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第16條規定，經核准緩徵之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緩徵原因消滅： 一、畢業。 二、休學、退學或經開除學籍。 前項第二款規定之休學、退學或經開除學籍學生，其肄業學校應於學生離校之日起三十日內，通知其戶籍地直轄市、縣（市）政府廢止其緩徵核准，並依法徵集服役。
二一	經核准儘後召集之學生，什麼情形儘後召集原因消滅？	依「專科以上學校學生申請儘後召集作業要點」第八條規定，經核准儘後召集之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儘後召集原因消滅： 一、畢業。 二、休學、退學、經開除學籍或中途離校。 前項第一款之學生（不含第一學期）免造儘後召集原因消滅名冊。第一項第二款休學、退學、經開除學籍或中途離校之學生，其肄業之學校應於學生離校之日起三十日內繕造儘後召集原因消滅名冊，通知其戶籍地之直轄市、縣（市）後備司令部註銷其儘後召集核准。
二二	延畢生於7至8月收到徵集令，如何處理？	向系所辦理延長修業申請後，攜帶學生證及徵集令至生活輔導組申請「暫緩徵集用證明書」，再憑此證明書將徵集令儘速退回鄉、鎮、市、區公所兵役課。
二三	新生於7至8月收到兵役徵集令，如何處理？	請攜帶身分證、印章、研究所錄取通知書或學雜費繳費收據及徵集令，前往您戶籍地之鄉（鎮、市、區）公所兵役課，儘速退回徵集令。
二四	具有什麼情形可以免服兵役？	依兵役法第4條規定，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免服兵役，稱為免役： 一、身心障礙或有痼疾，達不堪服役標準。 二、身高、體重或體格指標過高或過低，達不適服役標準。
二五	休學去服兵役之同學，復學時是否需提出兵役申請？	復學時須依規定期限至「學生兵役系統」登錄資料，下載列印學生兵役申請表，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併同退伍令影本，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以申請儘後召集。
二六	同學若戶籍異	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上註明學號，郵寄或送至生活輔導組，以更新

編號	問 Q	答 A
	動，如何處理？	戶籍地址。
二七	畢業前收到徵兵抽籤或役男體檢通知怎麼辦？	依日期、地點前往抽籤或受檢即可，可以向學校請公假。
二八	未服兵役之畢業生欲先行教學實習，若收到徵集令，如何處理？	畢業後收到兵役徵集令時，請本人或戶長持身分證、印章、畢業證書及實習證明文件至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兵役課辦理『延期徵集』一年或半年，以免被列入梯次徵調而入伍服兵役，同時將兵役徵集令退回鄉（鎮、市、區）公所，以免觸法。
二九	教學實習結束就收到徵集令之畢業生，如何處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徵兵規則」第 28 條規定，應徵役男在收受徵集令後，徵集入營前，合於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所列原因者，得由本人或其有行為能力之家屬填具申請書，檢附有關證明，向鄉（鎮、市、區）公所申請轉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延期徵集入營。 2. 教學實習結束，若沒有合於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所列原因者，必須入伍服兵役，欲參加當年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之畢業生，請依據內政部及國防部相關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三十	應徵役男在收受徵集令後，徵集入營前，有何原因可申請延期徵集入營？	<p>請查詢或下載「徵兵規則」第 28 條之附件應徵役男延期徵集入營事故表。網址：</p> <p>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Single.aspx?Pcode=D0040001&FLNO=28</p>
三一	教育實習中之後備軍人（已服完兵役者），若收到各縣市後備指揮部之「點閱召集令」或「教育召集令」通知，如何處理？	請依規定向實習學校請公假前往參加召集。
三二	應屆畢業生如何申請提前入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於 5 月至生活輔導組網頁查詢或下載提前入伍公告。 2. 至內政部網頁查詢或下載提前入伍資料。 3. 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查詢。
三三	募兵制實施後之常備兵役區分哪幾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役：經徵兵檢查合格於除役前，徵集入營服之，為期 1 年。 2. 軍事訓練：經徵兵檢查合格男子於除役前，徵集入營接受 4 個月以內軍事訓練。 3. 後備役：現役期滿退伍或軍事訓練結訓者為後備役列管，至除役時止。

編號	問 Q	答 A
三四	募兵制實施後如何判定常備役體位役男該服現役或軍事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華民國83年1月1日以後出生之役男，自102年1月1日起，改徵集接受4個月常備兵役軍事訓練。 2. 中華民國82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之役男，自102年1月1日起，未經徵集或補行徵集服役者，依兵役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服替代役，為期1年；上述規定係指，82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之役男若於102年1月1日起，經戶籍所在地兵役單位通知徵集常備兵役現役者，須服常備兵役現役1年，若通知徵集替代役者或因故未能於預定之入營期梯徵集入營者，應服替代役1年。
三五	募兵制實施後國防部規劃4個月之軍事訓練實施內涵為何？	前2個月（8週）是入伍訓練，目標是為培養出一名合格的步槍兵；後2個月（8週）的專長訓練，則培養部隊所需的專長兵。
三六	募兵制實施後就讀大專校院之學生，4個月之軍事訓練何時實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讀大專校院的役男，可依其意願利用連續2年暑假期間實施每次2個月的軍事訓練，其中第1階段為入伍訓練，在大學一年級與五專三年級下學期的暑假實施；第2階段為專長訓練，在大學二年級與五專四年級下學期的暑假實施。 2. 可於畢業後，1次實施4個月之軍事訓練。